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PEC KANTONS HOLDINGS LIMITED

(中石化冠德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4)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公告

中石化冠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或(「報告期」)之綜合業績，連同上一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本公告之財務數據(連同二零一八年同期比較數字)均摘自已經過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的二零一九年財務報表。

合併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入	3, 4	1,447,378	1,655,633
提供服務成本	6	(799,653)	(838,324)
毛利		647,725	817,309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5	113,032	133,573
分銷成本		(13,816)	(15,094)
行政費用	6	(213,570)	(275,417)
經營溢利		533,371	660,371
融資收入		2,636	3,168
融資開支		(118,870)	(152,020)
融資開支淨額		(116,234)	(148,852)
應佔下列公司業績：			
— 合資公司		891,211	825,594
— 聯營公司		185,402	151,289
		1,076,613	976,883
除所得稅前溢利		1,493,750	1,488,402
所得稅開支	7	(209,346)	(226,994)
本年度溢利		1,284,404	1,261,408
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285,111	1,262,071
非控制性權益		(707)	(663)
		1,284,404	1,261,40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以每股港仙列示)	8	51.69	50.76

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年度溢利	<u>1,284,404</u>	<u>1,261,408</u>
年度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能獲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於幣值換算時之匯兌差額		
— 附屬公司	(107,719)	(242,187)
— 合資公司	(139,154)	(283,173)
— 聯營公司	<u>(20,243)</u>	<u>(38,120)</u>
	<u>(267,116)</u>	<u>(563,480)</u>
現金流量套期		
— 合資公司	(52,472)	(67,192)
— 一間聯營公司	<u>(1,229)</u>	<u>(3,518)</u>
	<u>(53,701)</u>	<u>(70,710)</u>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u>(320,817)</u>	<u>(634,190)</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963,587</u>	<u>627,218</u>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964,294	627,881
非控制性權益	<u>(707)</u>	<u>(663)</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963,587</u>	<u>627,218</u>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762,627	6,212,395
使用權資產		647,345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651,206
投資物業		53,606	57,299
預付款項		31,097	25,932
於合資公司之權益		6,813,973	6,902,97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954,994	866,711
非流動資產總值		14,263,642	14,716,516
流動資產			
存貨		72,246	17,11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9	1,137,385	1,042,302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3,484	320,685
流動資產總值		1,433,115	1,380,097
總資產		15,696,757	16,096,613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48,616	248,616
儲備		11,930,496	11,413,71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12,179,112	11,662,327
非控制性權益		35,750	36,457
總權益		12,214,862	11,698,784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項負債		146,724	130,299
政府補貼		18,399	20,136
租賃負債		11,709	—
		<u>176,832</u>	<u>150,435</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76,832</u>	<u>150,435</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762,557	509,596
借貸		2,518,494	3,673,325
應付所得稅		17,089	64,473
租賃負債		6,923	—
		<u>3,305,063</u>	<u>4,247,394</u>
流動負債總額			
		<u>3,305,063</u>	<u>4,247,394</u>
總負債			
		<u>3,481,895</u>	<u>4,397,829</u>
總權益及負債			
		<u>15,696,757</u>	<u>16,096,613</u>

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中石化冠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其註冊辦公室地址及主要營業地址分別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及香港銅鑼灣威非路道18號萬國寶通中心34樓。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原油碼頭服務及天然氣管道運輸服務。本集團的合資公司及聯營公司主要從事經營原油及石油產品碼頭及其附屬設施、提供物流服務包括倉儲、運輸及碼頭服務。

除非另有說明，此等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此等財務報表已獲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批准刊發。

董事認為，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為中石化冠德國際有限公司及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中國石油化工集團有限公司(「中石化集團」)。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國石化」)為本公司的中間控股公司，其股份於上海、香港、紐約及倫敦交易所上市。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

2.1 持續經營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負債淨額約18.72億港元，由自中國石化盛駿國際投資有限公司(「盛駿」)約7.10億港元短期貸款，及中國國際石油化工聯合有限責任公司(「聯合石化」)約18.08億港元之委託貸款構成。

本公司董事已審閱本集團自報告期起計12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中採納持續經營基準時，董事會已考慮(其中包括)內部產生的資金及可供本集團使用的財務資源(於下文載述)。

本集團由聯合石化提供之委託定期貸款的到期日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本集團已開始與中石化集團另一財務機構商討安排長期貸款，以於到期日或更早日期將由聯合石化提供之委託貸款再融資。

此外，本集團已成功將由盛駿提供的5億美元短期循環貸款額度(相等於約38.93億港元)續期12個月，該貸款額度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盛駿已確認於滿足若干條件並無不可預見的情況下，於其屆滿時將批准

重續該短期融資額度。管理層認為，由盛駿提供予本集團尚未動用的4.09億美元循環貸款額度(相等於約31.83億港元)亦可用作支付上述由聯合石化提供之委託貸款還款之再融資。

本公司董事認為，經考慮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預期現金流量；當及於需要時動用由聯合石化提供之委託貸款再融資之新長期貸款；及由盛駿提供的短期循環貸款額度成功續期及其當及於需要時撥付資金予本集團的財務能力，本集團於可見將來有充足資金繼續其營運及履行當及於自報告期末起計不少於12個月到期的財務義務。

因此，本公司董事已採納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此等合併財務報表。

2.2 會計政策變動

本附註闡釋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影響。

繼採納上述新訂準則後，本集團選擇採用過渡寬免條款的追溯應用方法且並無重列首次採納前年度的比較金額。有關變動的性質及影響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i)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的調整

變動的性質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原則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該等負債按租賃款項餘額的現值計量，並使用截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租賃負債適用的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介乎4.35%至4.90%之間。

影響

有關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之財務影響概述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33,442
於首次採用日期採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	<u>(7,516)</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的租賃負債	<u>25,926</u>
其中為：	
流動負債	6,418
非流動負債	<u>19,508</u>
	<u>25,926</u>

與以下類型資產有關的已確認使用權資產：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物業	18,349	25,92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46,289	51,813
— 印尼	582,707	599,393
使用權資產總額	<u>647,345</u>	<u>677,132</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會計政策的變動影響合併財務狀況表的下列項目：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減少651,206,000港元
- 使用權資產—增加677,132,000港元
- 租賃負債—增加25,926,000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對保留溢利並無影響。

已應用的實際權宜方法

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已採納以下獲準則許可的實際權宜方法：

- 對特徵合理地相似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貼現率；
-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剩餘租賃期限不足12個月的經營租賃列作短期租賃；

(a) 對分部披露的影響

由於會計政策變動，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有所減少。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有所增加。租賃負債現時列入分部負債。以下分部受會計政策變動的影響。

	分部業績 千港元	分部資產 千港元	分部負債 千港元
原油碼頭及儲存服務	(184)	13,202	13,444
天然氣管道運輸服務	—	65	2

(ii) 本集團的租賃活動及其會計方法

本集團租用多個辦公室。租約一般固定為期1至32年。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協商且包含多種不同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約條款，惟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的抵押品。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出租人提供的任何優惠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自損益扣除。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租賃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應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每筆租賃款項分攤至負債及融資開支。融資開支於租賃期內自損益扣除，藉此制定各期間負債結餘的固定週期利率。使用權資產按資產可使用年期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折舊。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指租賃中國的國有土地及印尼的土地所支付的代價。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後，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列賬。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費用於相關使用權期間(為50年)以直線法自損益扣除。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按現值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款項的淨現值：

- 固定款項(包括實質固定款項)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款項；
- 剩餘價值擔保下的承租人預期應付款項；
- 採購權的行使價格(倘承租人合理地確定行使該權利)；及
- 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倘租賃期反映承租人行使該權利)。

租賃款項採用租賃隱含的利率貼現。倘無法釐定該利率，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以類似條款及條件借入獲得類似價值資產所需資金所須支付的利率。

租賃款項於本金及融資開支之間作出分配。融資開支在租賃期間於損益扣除，藉以令各期間的負債餘額的期間利率一致。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款項，減去所得的任何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成本。

使用權資產一般按直線法以資產可使用年期或租期(以較短者為準)計算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採購選擇權，則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予以折舊。

誠如附註6所披露，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擁有剩餘租賃期限不足12個月的短期租賃，該等租賃以直線法確認為經營租賃費用，計入損益內之行政費用。

本集團以出租人身份從經營租賃獲取的租賃收入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於收入內確認入賬。獲取經營租賃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會加入相關資產的賬面值，並於租期內按確認租賃收入的相同基礎確認為開支。個別租賃資產按其性質計入合併財務狀況表。本集團無需因採納新租賃準則而對以出租人身份持有資產的會計處理作任何調整。

2.3 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

(a)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下列準則及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的修訂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上述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新訂準則、修訂、改進及詮釋對本集團並無產生重大影響，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除外。

(b) 尚未採納的新訂準則及詮釋

若干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已發佈但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報告期內未強制生效及本集團並未提前採納。本集團對該等新訂準則及詮釋的影響的評估載列於下文。

		於下列日期 或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業務之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的修訂	重大之定義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財務報告之經修訂概念框架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公佈

概無其他尚未生效的準則預期會對本集團現時或未來之報告期，以及可預見未來之交易產生重大影響。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根據業務系列(產品及服務)劃分之分部管理其業務。本集團按照符合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用於資源配置及評估表現之內部資料匯報之方式，確認三個須報告分部，即提供原油碼頭及儲存服務、提供船舶租賃及運輸服務以及提供天然氣管道運輸服務。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之整合標準之所有經營分部由本集團之主要經營決策者確認，並整合至本集團之須報告分部。

- 原油碼頭及儲存服務：此分部提供原油運輸、卸貨、儲存及其他油輪碼頭服務。目前，本集團於此分部之業務乃於中國、歐洲及中東進行。
- 船舶租賃及運輸服務：此分部為提供船舶租賃作液化天然氣運輸。目前，本集團於此分部之業務乃主要於中國、澳洲及巴布亞新幾內亞進行。
- 天然氣管道運輸服務：此分部透過位於中國的天然氣管道提供運輸服務。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各分部間資源配置而言，本集團之主要經營決策者按以下基準監控各須報告分部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資產，惟並不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投資物業、來自合資公司之應收股息、使用權資產－於香港之物業及於印尼之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未分配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分部負債不包括未分配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借貸及遞延所得稅項負債。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決定根據所屬分部呈列分部資產、分部負債、合資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業績。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收入及開支乃參照分部產生之收入及開支或因分部應佔之資產折舊或攤銷而產生者，分配至各須報告分部。

用於須報告分部溢利之計量方法為「分部業績」。分部業績包括分部產生之經營溢利及分部直接應佔融資開支。未分配其他收入、未分配其他融資收入、未分配折舊及攤銷以及其他企業開支或收入等不專屬於個別分部之項目不計入分部業績。

除取得有關分部業績之分部資料外，管理層亦獲提供有關銀行存款利息收入、折舊及攤銷，以及分部用於其經營之資本開支之分部資料。

就本集團須報告分部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所提供用於已完結年度資源配置及評估分部表現之資料載列如下：

(i) 於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原油碼頭及 儲存服務 千港元	船舶租賃及 運輸服務 千港元	天然氣管道 運輸服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分部收入				
— 於某一時點確認	479,058	—	851,801	1,330,859
— 於一段時間內確認	116,519	—	—	116,519
	<u>595,577</u>	<u>—</u>	<u>851,801</u>	<u>1,447,378</u>
分部間之收入	—	—	—	—
外部客戶之收入	<u>595,577</u>	<u>—</u>	<u>851,801</u>	<u>1,447,378</u>
分部業績				
—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253,110	—	265,592	518,702
— 合資公司	806,678	84,533	—	891,211
— 聯營公司	181,257	4,145	—	185,402
	<u>1,241,045</u>	<u>88,678</u>	<u>265,592</u>	<u>1,595,315</u>
未分配其他企業開支				<u>(101,565)</u>
除所得稅前溢利				1,493,750
所得稅開支				<u>(209,346)</u>
本年度溢利				<u>1,284,404</u>
其他分部項目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337	—	2,268	2,605
折舊及攤銷	(129,583)	—	(264,427)	(394,010)
資本開支	(47,360)	—	(21,143)	(68,503)
	<u>(176,606)</u>	<u>—</u>	<u>(285,560)</u>	<u>(462,166)</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油碼頭及 儲存服務 千港元	船舶租賃及 運輸服務 千港元	天然氣管道 運輸服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分部資產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1,969,974	—	4,545,362	6,515,336
—合資公司	6,035,441	778,532	—	6,813,973
—聯營公司	888,355	66,639	—	954,994
	<u>8,893,770</u>	<u>845,171</u>	<u>4,545,362</u>	<u>14,284,303</u>
未分配資產				
—現金及銀行結餘				223,48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5,668
—投資物業				43,329
—使用權資產				
• 於香港之物業				5,081
• 於印尼之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582,707
—來自合資公司之應收股息				446,540
—物業、廠房及設備				95,645
				<u>1,412,454</u>
總資產				<u>15,696,757</u>
分部負債	<u>79,802</u>	<u>—</u>	<u>1,963,260</u>	<u>2,043,062</u>
未分配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576,836
—借貸				710,088
—租賃負債				5,185
—遞延所得稅項負債				146,724
				<u>1,438,833</u>
總負債				<u>3,481,895</u>

(ii) 於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原油碼頭及 儲存服務 千港元	船舶租賃及 運輸服務 千港元	天然氣管道 運輸服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分部收入				
— 於某一時點確認	529,575	—	999,934	1,529,509
— 於一段時間內確認	<u>126,124</u>	<u>—</u>	<u>—</u>	<u>126,124</u>
	655,699	—	999,934	1,655,633
分部間之收入	<u>—</u>	<u>—</u>	<u>—</u>	<u>—</u>
外部客戶之收入	<u><u>655,699</u></u>	<u><u>—</u></u>	<u><u>999,934</u></u>	<u><u>1,655,633</u></u>
分部業績				
—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274,908	—	379,659	654,567
— 合資公司	746,968	78,626	—	825,594
— 聯營公司	<u>143,958</u>	<u>7,331</u>	<u>—</u>	<u>151,289</u>
	<u>1,165,834</u>	<u>85,957</u>	<u>379,659</u>	1,631,450
未分配其他企業開支				<u>(143,048)</u>
除所得稅前溢利				1,488,402
所得稅開支				<u>(226,994)</u>
本年度溢利				<u><u>1,261,408</u></u>
其他分部項目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404	—	2,748	3,152
折舊及攤銷	(150,834)	—	(275,320)	(426,154)
資本開支	<u>(10,229)</u>	<u>—</u>	<u>(5,365)</u>	<u>(15,594)</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油碼頭及 儲存服務 千港元	船舶租賃及 運輸服務 千港元	天然氣管道 運輸服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分部資產				
—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2,388,763	—	4,805,784	7,194,547
— 合資公司	6,072,477	830,496	—	6,902,973
— 聯營公司	796,069	70,642	—	866,711
	<u>9,257,309</u>	<u>901,138</u>	<u>4,805,784</u>	<u>14,964,231</u>
未分配資產				
— 現金及銀行結餘				320,685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7,532
— 投資物業				57,299
— 物業、廠房及設備				86,113
— 來自合資公司之應收股息				51,360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599,393
				<u>1,132,382</u>
總資產				<u><u>16,096,613</u></u>
分部負債				
	<u>74,827</u>	<u>—</u>	<u>2,232,083</u>	<u>2,306,910</u>
未分配負債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341,620
— 借貸				1,619,000
— 遞延所得稅項負債				130,299
				<u>2,090,919</u>
總負債				<u><u>4,397,829</u></u>

(b) 按地區劃分之資料分析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收入、非流動資產及總資產的地區資料的資料。在按地區分部呈列資料方面，分部收入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區釐定，分部資產則根據資產所在地區釐定。

收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1,447,378	1,655,633

資本開支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中國	68,503	15,594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中國	10,865,920	11,188,093
歐洲	1,332,031	1,371,309
印尼	668,846	686,020
香港	872,430	924,871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523,727	545,485
其他地區	688	738
	14,263,642	14,716,516

總資產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中國	11,737,442	12,399,061
歐洲	1,332,031	1,371,309
印尼	774,073	792,775
香港	1,328,796	987,245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523,727	545,485
其他地區	688	738
	15,696,757	16,096,613

(c) 主要客戶

就分類報告的披露而言，一名客戶(包括中石化天然氣分公司、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廣州分公司及中國石化燃料油銷售有限公司)的原油碼頭服務及天然氣管道運輸服務交易額超過本集團收入的93%(二零一八年：92%)，達約1,343,60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528,036,000港元)。此客戶主要於中國營運。

4 收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提供服務：		
—原油碼頭及儲存服務	595,577	655,699
—天然氣管道運輸服務	851,801	999,934
	<u>1,447,378</u>	<u>1,655,633</u>

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6,885	7,433
—政府補貼：		
—退還增值稅	59,521	52,875
—遞延政府補貼攤銷	1,232	280
—貸款利息收入來自：		
—合資公司	52,477	47,137
—一間聯營公司	3,540	3,722
—來自一間合資公司管理費收入	3,396	3,484
	<u>127,051</u>	<u>114,931</u>
其他收益／(虧損)：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5,304)	20,36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420)	(1,673)
—其他	1,705	(49)
	<u>(14,019)</u>	<u>18,642</u>
	<u>113,032</u>	<u>133,573</u>

6 按性質劃分之開支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折舊及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8,596	418,628
—投資物業	2,994	3,066
—使用權資產	25,080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	18,05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105,750	99,377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	2,240	2,275
—附屬公司	4,361	4,35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459)	—
經營租賃費用：最低租賃款項		
—物業租賃	<u>1,363</u>	<u>9,804</u>

7 所得稅開支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b)	4,230	4,248
—中國企業所得稅	(c)	<u>129,204</u>	<u>162,186</u>
		133,434	166,434
遞延所得稅計入	(d)	<u>75,912</u>	<u>60,560</u>
		<u>209,346</u>	<u>226,994</u>

- (a) 本公司根據百慕達公司法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因此獲豁免繳納百慕達所得稅。
- (b) 香港利得稅按年內估計應稅溢利的16.5%(二零一八年：16.5%)作出撥備。
- (c) 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法規釐定的本集團附屬公司應課稅收入的法定所得稅率25%(二零一八年：25%)。
- (d)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以後，外資企業在中國賺取的溢利中進行的股息分派須按5%或10%的稅率繳納企業預扣稅。年內，本集團在中國的附屬公司、合資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未分派溢利的相關部份按5%的稅率計提預扣稅(二零一八年：5%)。

8 每股盈利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1,285,111	1,262,071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2,486,160	2,486,160
每股基本盈利(每股港仙)	<u>51.69</u>	<u>50.76</u>

由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內並不存在任何具備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9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		
—一間中間控股公司及一間同系附屬公司	627,489	923,937
—應收票據	—	18,261
—其他	<u>3,064</u>	<u>2,543</u>
	<u>630,553</u>	<u>944,741</u>
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合資公司股息	446,540	51,360
—其他	<u>60,292</u>	<u>46,201</u>
	<u>506,832</u>	<u>97,561</u>
	<u>1,137,385</u>	<u>1,042,302</u>

本集團向其客戶授予30日至90日或自發票日期起計一年之信貸期。

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根據發票日期)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1個月內	111,691	143,720
1至2個月	38,513	71,830
2至3個月	29,972	10,094
3至12個月	450,377	334,037
超過12個月	<u>—</u>	<u>385,060</u>
	<u>630,553</u>	<u>944,741</u>

10 股息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已宣派及支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8港仙(二零一八年：5港仙)	198,893	124,308
建議分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2港仙(二零一八年：10港仙)	298,339	248,616
	<u>497,232</u>	<u>372,924</u>

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12港仙(股息總額為298,339,000港元)，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建議。此等財務報表並未反映該應付股息。

1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應付賬款		
—同系附屬公司	83,403	37,686
—其他	51,540	81,999
	<u>134,943</u>	<u>119,685</u>
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中間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541,982	273,655
—應計費用	85,632	116,256
	<u>627,614</u>	<u>389,911</u>
	<u>762,557</u>	<u>509,596</u>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中間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根據發票日期)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目前至30日	116,970	91,145
31至60日	17,973	28,540
	<u>134,943</u>	<u>119,685</u>

12 承擔

(a)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於財務報表撥備的未償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u>253,601</u>	<u>237,503</u>

(b)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解除的經營租賃在日後應收的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1年內	<u>1,467</u>	<u>952</u>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二零一九年年度現金股息每股20港仙(二零一八年：每股15港仙)，扣除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八日已派發之二零一九年中期現金股息每股8港仙(二零一八年：每股5港仙)，二零一九年末期現金股息每股12港仙(二零一八年：每股10港仙)將會派發給二零二零年七月十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在冊股東。

暫停股份登記手續

(i) 確定有資格參加二零一九年股東周年大會並參與投票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星期四)召開二零一九年股東周年大會，並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二日(星期五)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本公司二零一九年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股東必須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一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之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ii) 確定有資格獲派付建議之末期股息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六日(星期一)至二零二零年七月十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付建議之末期股息，股東必須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之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倘建議末期股息之決議案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獲通過，股息支票將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日(星期一)前後寄出。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二零一九年，受中美貿易摩擦影響，全球經濟形勢跌宕起伏。面對複雜多變的宏觀經濟形勢，本集團繼續堅持既定的發展方針，準確把握市場機遇；積極開展精細化管理，努力克服制約業務發展的瓶頸，大力挖掘生產潛力；密切關注人民幣匯率波動，努力把影響降低到最低限度，取得了較好的經濟效益。在原油碼頭及儲存業務板塊盈利持續增長的帶動下，全年合併淨利潤再創歷史新高。二零一九年，本集團累計實現營業收入約為14.47億港元，同比下降約12.58%；累計實現合併淨利潤約為12.84億港元，同比增長約1.82%，折合每股淨利潤約為51.69港仙。為答謝廣大股東長期以來對本公司的支持，綜合考慮本公司現金流狀況和未來業務發展的需要，董事會建議派發二零一九年全年每股現金股息20港仙，同比增長約33.33%；扣除中期已派發每股現金股息8港仙，建議派發二零一九年末期每股現金股息為12港仙，同比增長20.00%。

二零一九年，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惠州大亞灣華德石化有限公司（「華德石化」）因下游最大客戶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國石化」）廣州分公司（「廣州石化」）煉油裝置檢修，原油碼頭接卸及原油管輸業務都受到一定程度的影響。華德石化一方面認真從統籌運行管理入手，在不斷優化原油接卸和管輸方案、最大限度地滿足廣州石化需要的基礎上，積極推進成本管控和優化創效措施；另一方面積極開展對外合作，努力拓展外部市場，年內成功與第三方簽署了碼頭服務框架協議；同時積極推進燃料油碼頭建設項目，為進一步提升盈利能力奠定了基礎。全年華德石化共接卸油輪79艘，接卸原油約1,189萬噸，同比減少約5.26%；輸送原油約1,185萬噸，同比減少約6.10%；實現分部業務收入約5.96億港元，同比減少約9.17%；來自華德石化的分部業績約為2.53億港元，同比減少約7.93%。

二零一九年，隨着中國境內鄂爾多斯—安平—滄州輸氣管道建成投用，並與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石化榆濟管道有限責任公司（「榆濟管道公司」）運營的榆林—濟南輸氣管道（「榆濟管線」）實現了互聯互通，區域內天然氣管輸市場格局發生了一定程度的變化，加上與榆濟管線相連的上游天然氣田供應資源不足等原因，全年榆濟管道公司天然氣管輸量有所下降。面對經營環境變化，榆濟管道公司努

力加強與各天然氣供應商之間的協作，積極拓展其他氣源，努力把影響降到最低水平。全年榆濟管道公司共輸送天然氣約39.99億立方米，同比減少約14.15%；實現分部收入約8.52億港元，同比下降約14.81%；實現分部業績約2.66億港元，同比下降約30.04%。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國家石油天然氣管網集團有限公司（「**國家管網集團**」）正式成立。基於多方面考慮，本公司正與相關方就出售榆濟管道公司全部或部分股權或相關資產進行磋商，但截至目前仍處於籌劃階段。

二零一九年，本公司下屬的原油碼頭聯營公司和合資公司繼續對鞏固和提升本集團的盈利水平發揮了重要作用。為開拓市場，爭取更多客戶，持續提升其業務規模，不斷增強其盈利能力，各家碼頭公司針對其各自碼頭設施和業務特點，採取了相應的切實有效措施，合計碼頭吞吐量和投資收益均再創歷史新高。全年湛江港石化碼頭有限公司（「**湛江港碼頭**」）、青島實華原油碼頭有限公司（「**青島實華**」）、寧波實華原油碼頭有限公司（「**寧波實華**」）、日照實華原油碼頭有限公司（「**日照實華**」）、天津港實華原油碼頭有限公司（「**天津實華**」）和唐山曹妃甸實華原油碼頭有限公司（「**曹妃甸實華**」）（合稱「**國內六家碼頭公司**」）合計碼頭吞吐量約達2.53億噸，同比增長約6.75%；共創造投資收益約9.66億港元，同比增加約9.90%。

二零一九年是本集團參與投資建造的八艘液化天然氣（「**LNG**」）船舶全部建成並投入全年商業運營的第一年。針對船舶投用初期設備故障多發的特點，本公司一方面積極開展與船舶管理公司溝通與聯絡，努力推動LNG船舶的日常維護和運行管理水平，加強對每艘船舶各重點設備的動態監控，盡最大努力保持LNG船舶處於安全、良好的運營狀態；另一方面，在船舶一旦發生設備故障的情況下，及時協助排查設備故障原因，第一時間與設備供應商和船舶建造商進行聯絡，盡快完成設備維修，努力縮短LNG船舶停租時間；同時積極推進LNG船舶停租的保險理賠工作。二零一九年，中國東方液化天然氣運輸投資有限公司擁有的兩艘LNG船舶共完成17個航次，創造投資收益約415萬港元，同比減少約43.46%；中國能源運輸投資有限公司擁有的六艘LNG船舶共完成78個航次，共創造投資收益約8,453萬港元，同比增長約7.51%。

二零一九年，本公司下屬的中東富查伊拉油品倉儲公司(「富查伊拉公司」)在周邊地緣政治局勢日趨嚴峻的形勢下，積極開展國際標準管理體系建設，在先後完成ISO 9001、ISO 14001和OHSAS 18001認證的基礎上，年內又順利通過了ISO 45001認證，以此強化品牌建設，提升市場競爭力；着力開拓新客戶，平均罐容租金得到了大幅提升，全年儲罐出租率一直保持在100%的滿負荷水準；儲罐吞吐量突破了2,000萬立方米，位居當地12家油品倉儲公司首位；實現投資收益約為2,220萬港元，同比上升約166.51%。二零一九年，本公司下屬的歐洲Vesta Terminals B. V.(「Vesta」)所處的周邊油品倉儲市場總體仍較低迷，Vesta採取了一系列提質增效措施，通過儲罐改造提升服務靈活性；通過增建駁船碼頭提升服務品質，為增強市場競爭力、改善其盈利能力和可持續發展能力奠定基礎。全年Vesta投資虧損約為28萬港元，同比下降約108.02%。

二零一九年是本集團在印度尼西亞(「印尼」)巴淡島合資興建260萬立方米油品儲罐及碼頭設施項目(「巴淡項目」)進入項目仲裁的第三年。經過多年一絲不苟的準備和積極的應訴，終於在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四日收到了裁決。本公司下屬的經貿冠德發展有限公司(「經貿冠德」)及PT. West Point Terminal(「PT. West Point」)大多數訴求都得到了國際商會國際仲裁院(「ICC Court」)的認同和支持，獲得了勝訴裁決。本集團將繼續積極採取各種有效措施，全面維護本公司和股東的合法權益。

當前，全球經濟正遭受新冠肺炎疫情衝擊，儘管中國境內疫情得到遏制，但全球防疫形勢仍不容樂觀。本集團採取一系列有力有效措施，積極保障全體員工的安全和健康，密切關注疫情對本集團生產經營可能造成的影響，力爭將疫情影響降到最低。我們依然會堅定信心，在二零二零年積極謀求發展，加快創新經營，不斷培養新的業務增長點，儘快邁向高質量可持續發展，不斷提升本集團市場競爭力和盈利水平。

收入、毛利和經營溢利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約為1,447,378,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655,633,000港元)，同比減少約12.58%；毛利約為647,72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817,309,000港元)，同比減少約20.75%；經營溢利約為533,37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660,371,000港元)，同比減少約19.23%。收入、毛利和經營溢利的下降都主要是因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華德石化最大下游客戶廣州石化煉油裝置年內開展計劃性檢修以及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榆濟管道公司全年天然氣管輸量相應減少所致。

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原油碼頭和儲存分部收入約為595,57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655,699,000港元)，同比減少約9.17%，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九年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華德石化最大下游客戶煉油裝置開展計劃性檢修所致；原油碼頭和儲存分部業績約為1,241,04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165,834,000港元)，同比增長約6.45%，主要是二零一九年本公司下屬的國內六家碼頭公司取得了較好的經營業績。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天然氣管道運輸分部收入和分部業績分別約為851,801,000港元(二零一八年：999,934,000港元)和265,59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79,659,000港元)，同比分別下降約14.81%和30.04%，主要是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榆濟管道公司全年天然氣管輸量相應減少所致。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船舶租賃及運輸分部業績約為88,678,000(二零一八年：85,957,000港元)，同比增加約3.17%，主要是二零一九年LNG船舶全部建成並投入全年啟用。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約為113,03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33,573,000港元)，同比減少約15.38%，主要是二零一九年因人民幣兌港元貶值致使本集團人民幣應收賬款產生了相應的匯兌虧損。

行政費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行政費用約為213,57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75,417,000港元)，同比減少約22.46%，主要是二零一九年巴淡項目仲裁所發生的律師費同比大幅下降；其次是由於二零一九年本集團實施了各項降本增效措施，加大了成本監控力度，致使行政費用有所下降。

融資收入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融資收入約為2,63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168,000港元)，同比減少約16.79%，主要是二零一九年本集團平均存款額減少導致利息收入下降所致。

融資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融資開支約為118,87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52,020,000港元)，同比減少約21.81%，主要是二零一九年本集團加大了還款力度，隨着貸款總額的下降，全年利息開支也相應減少。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業績約為185,40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151,289,000港元)，同比增加約22.55%，主要是二零一九年本集團下屬的聯營公司湛江港碼頭取得較好的經營情況，同時由於湛江港碼頭成功通過了國家高新技術企業認證，於本報告期內享受了相應的所得稅優惠稅率。

使用權資產和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和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分別約為647,345,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港元)和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1,206,000港元)；主要是按照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實施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內的新租賃會計規則，將原先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科目重新劃分為使用權資產科目。

預付款項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預付款項約為31,097,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932,000港元)，比上年末增加約19.92%，主要是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華德石化按照航道維護性疏浚合約預付的疏浚工程費所致。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約為954,994,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66,711,000港元)，比上年末增加約10.19%，主要二零一九年本公司下屬的聯營公司湛江港碼頭經營業績大幅增長所致。

存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存貨約為72,246,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110,000港元)，比上年末增加約322.24%，主要是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榆濟管道公司按照行業慣例和天然氣管輸運營需要於二零一九年購置了天然氣管道鋪底氣所致。

資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共約223,484,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0,685,000港元)，比上年末減少約30.31%，主要是本集團加大了還貸力度所致。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比率(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約為0.43(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32)；而資產負債比率(總負債與總資產之比)約為22.18%(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32%)。

遞延所得稅項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遞延所得稅項負債約為146,724,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0,299,000港元)，比上年末增加約12.61%，主要是本公司下屬的多家企業加大了分紅力度、隨着計劃分派紅利的增加相應計提的遞延分紅所得稅有所增加所致。

租賃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租賃負債約為18,632,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港元)，其中非即期租賃負債約為11,709,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港元)，即期租賃負債約為6,923,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港元)，主要是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內的新租賃會計規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實施所致。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共約762,557,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9,596,000港元)，比上年末增加約49.64%，主要是本公司應付直接控股股東中石化冠德國際有限公司資金有所增加所致。

借貸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貸約為2,518,494,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73,325,000港元)，全部為即期借貸，比上年末減少約31.44%，主要是二零一九年本集團加大了還貸力度。

應付所得稅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付所得稅約為17,089,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4,473,000港元)，比上年末減少約73.49%，主要是因為二零一九年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榆濟管道公司應納稅利潤同比有所減少所致。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國家管網集團正式成立。本公司正與國家管網集團等相關方就出售本集團擁有的有關天然氣管道的全部或部分股權或相關資產進行磋商。截至本公告日，該事項仍處於籌劃階段，本集團尚未就該事項與任何一方達成任何協議。有關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日刊登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以及本公司網站(www.sinopec.com.hk)上的有關公告。

除了本公告已披露的情況外，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沒有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匯率風險

本公司通過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和合資公司分別在中國境內、歐洲和阿拉伯聯合酋長國等地開展石化倉儲、碼頭和物流業務，這些公司的經營收入分別為人民幣、歐元和美元，隨着人民幣、歐元和美元兌港元匯率的波動，可能對本集團產生一定的匯率風險。

此外，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九日，本集團就巴淡項目簽署了《股東協議》。按照《股東協議》，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承擔最大不超過144,685,000美元餘額的出資義務。隨着相關貨幣匯率的變化，實際出資的港元數額可能與協議簽署日相應匯率水平下的港元數額存在一定的差異。

除上述之外，本集團於本年度內並無承擔其他重大匯率風險。

關於巴淡項目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九日，本公司通過全資附屬公司經貿冠德收購了PT. West Point 95%股份，並擬通過PT. West Point在印尼投資興建巴淡項目，由於印尼小股東原因，致使本年度內項目暫無進展。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一日，經貿冠德及PT. West Point收到兩份ICC Court關於提出仲裁申請的通知書。此後，相關當事人按照仲裁庭制訂的程式時間表有序進行仲裁。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四日，經貿冠德及PT. West Point收到ICC Court的兩份仲裁裁決。在有關土地租賃協議的仲裁中，仲裁庭作出對經貿冠德及PT. West Point有利的決定，駁回所有PT. Batam Sentralindo的申索並裁斷經貿冠德及PT. West Point在仲裁的大多數根本問題中勝訴，PT. West Point有權終止土地租賃協議並在終止時有權獲歸還已付土地租金的未使用部分共計 79,480,567.10新加坡元(假定終止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有關股東協議的仲裁中，經貿冠德及PT. West Point亦獲判勝訴，仲裁庭駁回所有PT. MAS Capital Trust的申索並裁斷經貿冠德及PT. West Point在仲裁中的大多數根本問題中勝訴。仲裁庭亦命令PT. Batam Sentralindo和PT. MAS Capital Trust在兩個仲裁裁決中分別承擔所有由 ICC Court確定的仲裁費用、經貿冠德及 PT. West Point 法律費用的80%及PT. Batam Sentralindo和PT. MAS Capital Trust其自身法律費用。

有關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五日、二零一二年十月九日、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六日刊登在聯交所網站以及本公司網站上的有關公告。本集團將就以上仲裁採取一切適當措施及保護本公司之權利和利益。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員工人數為235人。僱員報酬包括基本薪金、花紅及實物福利，其結構參考不同地區的市場條件、人力資源成本趨勢以及僱員的貢獻(根據其考核)而擬定。本集團亦會視乎盈利情況和僱員工作表現酌情發放花紅以激勵員工做出更大的貢獻。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達到高水準之企業管治，以妥善維護及提升其股東之權益。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了董事會主席陳波先生因其他公務安排而未能按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E.1.2條的有關要求、出席並主持召開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二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適用條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報告期後事件

除本公告已披露的事項外，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其他重大事件。

審核委員會

截至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負責本集團的會計準則及實務、審計、內部監控、風險管控、內部審核及遵守法律和法規等事宜。此外，審核委員會在向董事會做出建議是否批准中期及年度業績前，已審閱本集團有關業績。

薪酬委員會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由六名成員組成，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惠珠女士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由六名成員組成，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友嘉博士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證券交易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時的行為守則。經向各位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董事確認其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年度業績

本年度業績公告可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內瀏覽。

承董事會命
中石化冠德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堯煥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陳堯煥先生 (主席)
項習文先生 (副主席)
戴立起先生
李建新先生
王國濤先生
葉芝俊先生 (董事總經理)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惠珠女士
方 中先生
黃友嘉博士
王沛詩女士

* 僅供識別